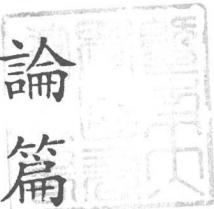


B-5
20092

20

羅光全書 雜志

士林哲學——理論篇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港台书

序

這本哲學書的手稿，從民四五年開始寫，及到今年民四九年脫稿，經過了五年的時間，這本書算是我的寫作中，費時間和心血最多的一種寫作，理由很明顯，一本包括全部哲學的書，決不是一兩年內所能寫成的。

費的時間和心血，雖然很多，結果這本書的內容，仍舊是缺而不全。有許多的哲學問題沒有講到，所講到的哲學問題又都很簡略，但是這種現象也是勢所難免的，假使要想討論清楚一切的哲學問題，則費盡一個人的一生，恐怕還是不夠；而且也不是一個人的學識所能辦到的。

我寫這本哲學書的目標，是仿效「士林哲學」的體裁，用系統的方法，寫一本哲學大綱、若是在歐美，這種書可以不必寫；就是寫了，也只是充大學哲學院的教科書、歐美的哲學書，於今都已是討論專門問題的書。然而在中國，我認為卻正需要這種書。中國人研究哲學的程度，還是在入門的時期。有些中國學者雖然已經在哲學上成了一門的專家，普通一般研究哲學的人，則尚是入門而未深入堂奧。況且中國出版界，還找不得一本用系統方法介紹

全部哲學的書。

這本哲學書分上下兩部，上部爲理論哲學，下部爲實踐哲學。理論哲學分爲上中下三冊：上冊爲理則學；中冊爲自然界哲學包括宇宙論和心理學，下冊爲形上學，包括知識論和本體論。實踐哲學分爲上下兩冊，包括宗教哲學，倫理哲學，和美術論。在上下兩部哲學書裡，對於哲學上的重要問題，大家可以找到答覆，而且對於每個問題，大家可以知道它在哲學上所佔的位置。

哲學上的問題，不是單獨的問題，常是彼此相聯繫的。對於一個問題的主張，常要牽涉到別的問題。因此，研究哲學的人，要緊先對哲學，有一整個的認識。這種哲學知識，又要緊不是零亂破碎的知識，而是有系統的知識。這本書的目的，便是爲供給這種系統化的全部哲學知識。

當然我不敢希望大家都贊成這本書內的主張。有些人一聽儒家，另外一聽士林哲學，馬上就生厭惡，厭惡這些哲學主張，已經是陳舊廢物，已經是僵屍。對於這班喜歡新哲學的人，我惟一的希望，是希望他們讀一讀這本書。若使他們真的讀了這本書，他們厭惡士林哲學的心情，不一定可以改變；然而他們輕視士林哲學的心情，決定要改換。他們在看了這五冊哲學書以後，他們最少應當有一種結論：在世界各種哲學學派中，沒有一派有像士林哲學

這樣完備，這樣有系統的哲學；這種哲學且和儒家的哲學有許多地方相同，在許多地方可以補儒家之不足。

中國哲學界講士林哲學的書，據我所知，只有在台灣出版的羅素《西方哲學史》。這本書所講的士林哲學，實際只幾位士林哲學家，並不是系統地介紹這派哲學的思想。但是中國哲學界輕視這派哲學的心情，卻很普遍，動不動就鄙視這派哲學為經院學，為信權威的信條主義。究其實這輩學者僅僅抄錄了一些西洋人的語調，本人對於士林哲學則是一字不識。為什麼一字不識呢？因為他們都不懂拉丁文。一字不識，就信口批評，這不是研究學術的方法。因此願意批評士林哲學的人，請先讀一讀這本書。

我既請學者們讀這本書，我心中增加了許多惶恐的心情。我自知書中的內容是缺而不全，我自知我所有的哲學知識很淺薄。若是學者閱後，心中不足，想求更全更深的哲學知識；我不會以學者不足的心情，對本書是種侮辱。反之，我會以這種不足的心情，是本書最大的光榮，因為這一點，正是本書的目的呢！

羅光序於羅瑪書齋

民四九年四月十日

• 篇論理 學哲林士 廿冊 書全光羅 •

自序

寫這部哲學書，我幾乎費了兩年的時間。若說爲預備這部書，費了多少年月，則從我攻讀哲學的時候起，到於今已二十七年了。因此，誰也不能因爲看見我繼續不斷的印書，便說這部書是草草寫成了。

預備材料和執筆寫稿，所費的時間雖然不少；但是所寫出來的這部書，也像我所寫的中國哲學思想書一樣，只有大綱的系統說明，沒有深入的研究。讀者一定要責我學識淺薄，工夫不足。

但是我自己既然知道這些短處，當然也想避免，於今沒有能夠避免，那是因爲我作書所採的體裁，是求在大綱上，對哲學思想，加以系統的說明，國內所出的哲學書，數字雖不多，也不算太少。然都是對於一人一派或一門的哲學思想研究發揮。間有介紹全部哲學的書，則又過於簡單，連哲學上的各種重要問題，都沒有一一舉出來，那裡講得到系統的說明。我便因爲想填補這種缺點，纔決定寫這部書。

這部書的目標和作法，便在於對全部哲學，作系統的說明，前後一貫，根據一致的主

張。

什麼是我的哲學主張呢？當然不是一句話可以說盡的，讀者在書裡的每個問題上，常常可以看出來。我的哲學主張，有些是儒家的思想，有些是士林哲學的主張。

免不了有人要罵我是頑固，是守舊，儒家思想已是古董，士林哲學更是僵屍，處今日而倡這種主張，不是白費紙墨嗎？

現代的哲學，最厭惡「系統」兩字，最不信「不變」一詞。現代主張應當研究問題；問題則是具體的，是變的，是活的，絕對不能以呆板的系統原則去答覆，更不能說爲答覆各種問題有一成不變的原則。現代的哲學，雖不滿意上一世紀的唯物實徵論，認爲哲學思想，不能以外面的現象和人感覺的印象爲止點，應該深進一步，研究形上的本體。然而現代哲學所承認的形上本體，卻和外面的現象相混；本來想跳出現象以外，結果仍舊掉入現象以內。難怪現代哲學只要研究具體的問題，只相信變動不居的思想。

現代人的生活，一年中所有的變動，勝過古人十年二十年所有的變動。不用說科學上的新發明，常是日新月異。單單說我們今日出門遠行，一年裡坐飛機所能走的路；上一世紀的人，十年也走不完。「動」字已成了現代人生的特徵，「動」字也就走進美術和學術以內，畫家雕刻家不願意表現物的靜態，願意表示物的動態，好比在照相時，一個人動了，照出來

的或是兩三個腦袋，或是濛糊不清。現代的畫，乃成爲這等濛糊不清的動態畫。

現代哲學家中有許多人，也主張動的哲學，爲能跟上時代，不願甘心落伍。於是現代哲

學思想，也多凌亂雜碎，不易瞭解。

然而經驗告訴我們，越是動，越應該有靜做根基。老子也曾告訴人靜爲動根，例如你要走到一目的地，若是目的地當你向他走時牠也走，你要追到牠就要多費時間，萬一牠比你走的快，你便永遠走不到目的地。假使世上的一切，完全隨著時間而變，那麼所謂要研究和要解決的問題，已經不是問題，而且永遠不能有答覆，因爲問題剛一發生，問題已經隨著時間過去了，當你要研究時，你所研究的已經不是以前所發生的問題了，至於你想出來答案，你把答案送給誰呢？你所要答覆的問題，早已不存在了，早已變了。可見還有什麼哲學可講呢？

不僅是哲學上需要一定不變的原理，別的科學上也需要一定的原理。物理化學爲研究問題當一定的原理還沒有發明時，最少應假定一些固定的原理。若連假定的固定原理都不能有時，便無法研究問題。

假使你膽敢向現代主張沒有真理，沒有一定不變的原理的哲學家，批評他們的主張不對，批評他們的主張不是一定的原理，你必定要聽見他們罵你守舊，罵你不懂哲學。可見這班哲學家在自己的心中，相信自己的學說是真的，相信自己的學說是一定的原理；而且他們

還要求人家也這樣相信。

我以為既是這樣，我不妨明白張膽來講有系統的哲學，來講不變的真理，何況我所講的哲學系統，我所講的真理，不是我一個人的主張，不是我自己的發明。有這種主張的哲學家，於今既不少，以往也多。

這部哲學書分上中下三冊，共約五十萬字。上冊講名學，包括理則學和認識論；中冊講形上學，包括本體論、宇宙論和心理學；下冊講實踐哲學，包括宗教哲學，倫理哲學和美術哲學。

讀者若從上冊到中冊，中冊到下冊，逐次讀下去，越讀越容易，因為後面所講的問題，多沿用前面所講的學理。

讀了以後，敢請諸位不吝賜教。

羅光序於羅瑪

一九五八年六月一日

士林哲學——理論篇

目錄

序

自序

理則學

通論

一、哲學的定義

1. 哲學的譯名

2. 哲學的定義

三

一

一

一

一

V

I

二、哲學的特性和方法 ······

- | | |
|-----------------|-----|
| 1. 哲學的特性 ······ | 七 |
| 2. 哲學的方法 ······ | 一 二 |

三、哲學與科學美術宗教 ······

- | | |
|-----------------|-----|
| 1. 哲學與科學 ······ | 一 九 |
| 2. 哲學與宗教 ······ | 一 三 |
| 3. 哲學與美術 ······ | 一 五 |

四、哲學與人生 ······

- | | |
|------------------------|-----|
| 1. 哲學為人生動中之靜 ······ | 一 六 |
| 2. 哲學乃是人的最高理智生活 ······ | 一 八 |
| 3. 哲學討論人生的重大問題 ······ | 三 一 |

五、哲學的區分 ······

三三

第一編 理則學

緒論

一、理則學的意義

三九

1. 定義

三九

2. 理則學的區分

四二

二、理則學的沿革

四三

1. 印度因明學

四三

2. 中國名學

四四

3. 西洋理則學

四五

第一章 名

一、名的意義

五三

二、名和名的關係	1. 認識
3. 觀念	2.
3. 名	五五
4. 字	五七
1. 名的種類	六〇
2. 名和名的從屬和相反的關係	六一
3. 名和名互相解釋（表詮）	六二

第二章 辭或句

一、辭的意義	七九
1. 辭是什麼	七九
2. 辭的成分	八一
3. 辭的區分	八四

二、主詞和賓詞的關係 ······	八九
1. 選擇賓詞的原則 ······	八九
2. 賓詞和主詞相合的關係 ······	九一
3. 賓詞和主詞相反的關係 ······	九五
三、句和句的關係 ······	九九
1. 句和句相對立 ······	一〇〇
2. 句和句的換位法 ······	一〇三
3. 句和句的相等 ······	一〇七
4. 複句間彼此的關係 ······	一〇九
第三章 推論 ······	一一三
一、推論 ······	一一三
1. 推論的意義 ······	一二三

二、演繹法	2. 推論的方法	一一五
	3. 推論的方式	一一七
三、歸納法	1. 演繹法的意義	一九
	2. 演繹法的原則	二二
	3. 演繹法的價值	二二三
四、數學的推論	1. 歸納法的意義	二八
	2. 歸納法的原則	三〇
	3. 歸納法的效用	三四
		一三七

第四章 推論的三段式

一、三段推論式	一四一
1. 意義	一四二
2. 三段式的原理	一四八
3. 三段式的規則	一五一
二、三段論式的體格	一五五
1. 第一體格——規則	一五六
2. 第二體格——規則	一五八
3. 第三體格——規則	一六〇
三、三段論式的方式	一六二
四、三段論式的錯誤	一七八
1. 要素上的錯誤	一七七